

彰化縣 115 年度適應體育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彰化縣 115 年度特殊教育(身心障礙類)就學輔導組研習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鼓勵學校持續重視與發展適應體育教學環境資源與學習效益。

(二)提升現場教師「適應體育」相關知能，以優化及維護身心障礙學生之體育課參與機會。

(三)提升本縣之適應體育推動量能，使適應體育概念得以推廣及不斷更新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。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5 年 8 月 19 日(星期三) 13:30~16:30 、
115 年 8 月 20 日(星期四) 13:30~16:30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縣所屬擔任體育課程教學教師及特教教師優先，班級中有身心障礙學生之普通班教師，及教助員(教師助理員、學生助理員)對本議題有興趣者次之，每場計 60 人，共 120 人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6 樓會議室。

八、課程內容：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主講人
8 月 19 日 (三)	13:00~13:30	學員簽到	
	13:30~16:30	老師，這堂課我能上嗎？-適應體育之課程調整、教學實務與活動設計 實例分享	花蓮瑞穗國小 許寧老師
	16:30~	學員簽退及填寫回饋單	
8 月 20 日 (四)	13:00~13:30	學員簽到	
	13:30~16:30	適應體育活動設計與實例分享	台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 許柏仁老師
	16:30~	學員簽退及填寫回饋單	

九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教師於研習前上網填報，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
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>) 報名。

十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獎勵：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。

十二、附則：

(一)參加研習人員准予公(差)假，由參加人員所屬單位本權責核定。

- (二) 本研習不接受當場報名，研習時數核實給予；請參加研習人員於研習結束後兩周內確認，若有異議者請於期限內向主辦單位提出，逾期不候。
- (三) 為響應環保，參與研習請自備環保杯。